

耀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

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

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，保障全體員工、顧客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與相關權益，遵循本國勞動法規及參考國際人權公約，包含「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」、「聯合國全球盟約」、「國際勞工組織三方原則宣言」與「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」等國際規範，制定本公司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，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，並使公司內、外部成員均能獲得合理、平等與有尊嚴的對待。

本公司深信尊重人權是企業永續發展的核心價值。為維護員工的基本人權，建立以保護、尊重與補償為基礎的人權保障環境，禁止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之行為，適用範圍涵蓋本公司所有員工，並期許供應商、客戶及子公司共同遵守本政策。

本公司依據國際人權公約，進行全體員工人權風險評估，依內部員工可能遭遇之人權風險釐訂重大人權議題，制定衡量指標如下：

- ◆ 女性保護：妊娠及分娩後健康危害評估
- ◆ 隱私保護：是否曾發生資安管控異常或外部侵擾致使員工個資外流
- ◆ 超時工作：單日工時超時人數 / 單月工作日及休息日延長工時合計超時人數
- ◆ 童工/歧視/不法侵害性騷擾成立之案件數：職場不法侵害成立之案件數/招募甄選過程
- ◆ 職業安全與健康 職災統計之案件數：異常工作負荷辨識與風險調查
- ◆ 公平薪資：薪資是否按時給付且合規/薪資是否因性別、種族、國籍等有差異待遇
- ◆ 強迫勞動：員工申訴之案件數
- ◆ 集會自由與協商：勞資溝通管道及頻率

本公司依據營運特性，訂定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如下：

◆ 人權政策：禁用童工

具體方案：

為保護未成年人之身心健康，本公司禁止雇用未滿 16 歲之人士從事工作。相關人員於招募甄選之篩選履歷表等初步階段，便須依據履歷、畢業年度等相關訊息，進行年齡辨識，篩選應徵者。

◆ 人權政策：禁止強迫勞動

具體方案：

尊重勞工自由，禁止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。勞工的工時是由勞資雙方協商之約定為原則，公司依法令與營運狀況，安排出勤時段、排班、排休與休息時間；若法令有變動則依法變更。因工作實際需要，經勞資會議同意方得將正常工作時間延長之，其延長之工作時間依勞基法規定之，提供加班費或補休之申請。

◆ 人權政策：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與工作生活平衡

具體方案：

公司致力打造一個健康樂活的職場環境，除了提供安全衛生的工作環境外，我們執行各項積極性預防的服務，定期實施勞安教育訓練、免費健康檢查、專案關懷，並舉辦各項健康促進活動和提供醫療保健資訊，以防範及降低職災風險。以母性保護為例，在獲悉員工懷孕後，立即啟動母性健康保護管理流程，評估工作對母體健康的影響，追蹤其工作中的風險並加強職場照護與關懷，保障母性安全與健康，期許每一位同仁樂在工作、無後顧之憂。

◆ 人權政策：反歧視

具體方案：

確保人員的工作機會平等，杜絕任何形式的歧視行為，不論僱用、薪資、訓練、晉升、資源分配等各方面，不因國籍、種族、性別、宗教、政治或社會出身、其他身分等任何區別。公司秉持以能力及貢獻為衡量指標，確保所有員工的權利及機會均等。